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ST红相

公告编号：2023-070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各子公司为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川变压器”）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为银川变压器在不超过人民币9.32亿元的授信额度范围内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各子公司为子公司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3年3月，公司与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建”）签订了《保证合同》（合同编号：CRCCFL-1-HZ-2023-023-02），为确保中铁建与银川变压器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合同编号：CRCCFL-1-HZ-2023-023-01）（以下简称“主合同”）顺利履行，公司为中铁建与银川变压器就主合同项下所发生的债权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近日，为进一步保障上述主合同的履行，经各方协商，公司与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质押合同》（合同编号：CRCCFL-1-HZ-2023-023-03）。公司以其持有的10%银川变压器股权（对应注册资本1,000万元），为中铁建与

银川变压器就主合同项下所发生的债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各方已办理完毕上述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为子公司银川变压器提供担保的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质权人）：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乙方（出质人）：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1、本合同项下的质押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在主合同项下对承租人享有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应
按照主合同向甲方支付的全部或部分租金、租前息、租赁管理费、逾期利息、保
证金、提前解除合同损失金、损害赔偿金、留购价款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支付
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差旅费、保全费、
公告费、鉴定费及租赁物取回时的拍卖、评估等费用)和承租人应付的其他所有
款项；

（2）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任何其他义务的履行；

（3）甲方实现担保权利的全部成本和费用。

2、登记及登记期限

（1）甲乙双方应于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质押登记：如质押股权发
生送股、配股、转增股等形成的派生股权，乙方应在取得派生股权之日起 10 个
工作日内，对派生股权依法办妥质押登记手续。

（2）质押登记期限为 3 年，期满后甲方在主合同项下的权利未全部实现的甲
方有权申请展期，乙方应予配合。

3、出质股权份额：银川变压器 10%股权

4、被担保主债权数额：76,293,444.24 元

（注：上述金额为租赁本金 7000 万元及租赁利息 6,293,444.24 元之和）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136,2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1.4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履行中的对外担保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94,229.34 万元（对同一债务提供的复合担保只计算一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6.3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股权质押合同》（合同编号：CRCCFL-1-HZ-2023-023-03）

特此公告。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